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 三次会议于2023年2月10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通知各位董 事,会议于2023年2月13日上午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参 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 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本届董事会提名 周方洁先生、王帅先生、于雪先生、杨柳锋先生、卢研先生、欧江玲先生6人作 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以上董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会超过公司 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 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本届董事会提名 阮殿波先生、史建兵先生、吴建海先生3人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 人(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以上董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参考同行业和本地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 情况,结合公司所在地收入水平,同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标准。

以上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开始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9)。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3年3月1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0)。

以上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4日